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學生參與競賽或證照獎補助支給要點

本要點經 108 年 6 月 25 日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學程會議通過

一、目的：

為鼓勵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學生積極參與與本所相關之個人或團體競賽活動、考取專業證照，展現學習成效，爭取所上榮譽，特訂定本支給要點

二、申請資格：

(一) 學生競賽：以本所個人或團體以參與或辦理競賽為導向為申請單位，競賽限全國性或國際性(含初賽)競賽。

(二) 考取專業技術或語言證照：限學位學程在學學生，若該證照已獲得本校其他補助或獎勵，則不可再申請本獎勵。

三、獎補助標準：

(一) 學生競賽：

1. 補助標準：於競賽日期至少一個月前填妥補助申請表及經費預算表送交所辦，安排進行後續審核並匡列相關預算。其應於活動後兩週內檢具成果心得或報告及相關單據辦理核銷，補助經費之報支應符合本校主計室相關規定。

2. 獎勵標準：競賽獲得前三名將給予每人/隊獎金獎勵。獎勵金將視財源狀況，由本所學程會議審議分配。

(二) 考取專業技術證照：採專案性質獎補助，專業證照認定、給予獎補助之金額則提送所務會議認定。惟每張證照最高獎補助上限不得超過該張證照考取之報名費用。

(三) 考取語言證照：

1. 符合下表之獎勵對象，於就學期間同一學制參加本辦法第三條所列之檢測，成績達標準者，均得提出申請，並以領取獎勵一次為限，每名獎勵金額為貳仟元為原則，獎勵金將視財源狀況調整。

CEF 等級 參照門檻分數	劍橋大學英語 能力認證分級 測驗 (Cambridge Main)	劍橋大學國際 商務英語能力 測驗 (BULATS)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全民英檢 (GEPT)	全球 英檢	托福 (TOEFL)	新版 多益測驗 (NEW TOEIC)	IELTS
	等級	等級	三項筆試 總分	口試 總分	等級	等級	網路 (iBT)	分數	等級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tional Proficiency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CAE)	ALTE Level 4 以上	277 以上	S-3 以上	高級 以 上	C1 以上	98 以上	860 以上	6 以上

2. 申請程序文件

(1.) 申請者請備妥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並填具申請表與匯款資料表。

(2.) 若考試成績證明上所載姓名為英文者，應另附足資證明英文姓名之證件影本(例如護照)供驗證。

- 四、 獲補助或獎勵之學生社群，應支援及配合系上相關活動。
- 五、 獎補助經費來源為本系獲分配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本款項財源無法支應本要點發放時，本要點即暫停適用。
- 六、 本要點經本學程會議通過，陳請財經學院院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學生競賽獎補助申請及經費表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競賽團體名稱					
競賽活動名稱					
競賽活動日期					
團體成員					
職稱	班級	學號	姓名	手機	
負責人					
預期競賽執行情形(請簡述或附上計劃書)	辦理____次培訓活動				
經費預算表					
由申請單位填寫					所辦填寫
項目	數量	單價	金額	用途說明	核定金額
總計					
負責人	(簽名)				所辦審核： 主任：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學生競賽成果報告表

附件 2

競賽團體名稱		
競賽活動名稱		
競賽活動日期		
競賽活動內容概述 需含獲獎成果及佐證資料(參賽證明…等)		
競賽活動心得檢討		
競賽活動照片		
照片一 (說明)	照片二 (說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申請人	(簽名)	所辦審核： 主任：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外語能力檢測補助申請表

附件 3

系所	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班級	
姓名		學號	
連絡電話		測驗日期	
測驗名稱		測驗成績	
檢附證明文件	申請繳交證件： ☐1. 測驗成績證明正本(所辦驗證後發還) ☐2. 測驗成績證明影本(所辦驗證後，蓋上與正本相符及驗證人之職章) ☐3. 匯款資料表(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核章	承辦人		
	主任		
審查結果	審查結果： ☐合於補助要件，獎勵序： ☐不合補助要件，說明： 完成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參與競賽或證照獎補助 匯款資料表

附件 4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班級		學 號	
學生證正面 清晰影本黏貼處			學生證反面 清晰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 正面 清晰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 反面 清晰影本黏貼處		
<u>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u> <u>請務必提供本人郵局帳戶且影印清晰，勿附上他人或銀行帳戶。</u> <u>違者將予退件，謝謝。</u>					